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 2 号 2 幢 3-1 重庆中
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九楼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黄华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7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725065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6.8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04、2017-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7]8-223 号审计报告，公司出具了 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公司拟：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做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有关报酬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公司预计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发生金额 2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434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黄华华、马微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高金平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告编号：2017-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274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黄华华、马微、刘浪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16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重庆中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进一步开拓市场，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重庆中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73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龙浩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重庆中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及获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需变更相应经营范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本次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应修订公司章程相应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天健会计师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公告编号：2017-00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2506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

律师姓名：陈静、李双江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关于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2 日